

证券代码：873008

证券简称：智真科技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 南京智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仲宁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南京智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智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1-005）、《南京智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1-006）

公司监事会对《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4,041,098.6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3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99.00 万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现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智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为规范公司银行理财的管理,拟就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对公司财务部作出如下授权：

1、授权公司单次办理银行理财金额不超过 1 亿元，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 8 亿元，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或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授权事项止。

2、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由财务部具体办理公司对外投资及银行理财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1	南京智力合众股权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房租	3870.0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智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南京智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